

#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161001

单位名称：永清县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 公开文本

永清县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一)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 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三) 依法审判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 依法受理和审查各类告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五) 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六) 领导下设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七) 负责本院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八) 负责本院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上级法院及其主管单位管理全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负责本院的党群工作。

(九) 负责本院的司法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 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

(十一) 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十二)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三) 完成上级法院和县委、县人大交办的其他工作；承办其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永清县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即永清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37.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819.8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5.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37.6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3995.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7.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3995.26	<b>总计</b>	62	3995.2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37.62	3837.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62.21	3662.21					
20405	法院	3662.21	3662.21					
2040501	行政运行	2681.25	2681.2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20	396.20					
2040504	案件审判	363.76	363.76					
2040505	案件执行	221.00	2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42	175.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42	175.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42	175.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95.26	3014.3	980.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19.85	2838.89	980.96			
20405	法院	3819.85	2838.89	980.96			
2040501	行政运行	2838.89	2838.3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96.20		396.20			
2040504	案件审判	363.76		263.76			
2040505	案件执行	221.00		2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42	175.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42	175.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42	175.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37.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819.85	3819.8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5.42	175.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37.6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995.26	3995.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7.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7.6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3995.26	<b>总计</b>	64	3995.26	3995.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95.26	3014.3	980.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19.85	2838.89	980.96
20405	法院	3819.85	2838.89	980.96
2040501	行政运行	2838.89	2838.8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20		396.2
2040504	案件审判	363.76		363.76
2040505	案件执行	221.00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42	175.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42	175.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42	175.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7.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4.36	30201	办公费	16.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61.28	30202	印刷费	6.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5.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90	30206	电费	8.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0.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40	30208	取暖费	24.7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7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4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4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6.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7.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6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23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9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6			
人员经费合计		2791.31	公用经费合计					222.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永清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9		2.89		2.89		2.89		2.89		2.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995.2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539.8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3837.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37.62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3995.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4.3万元，占75.45%；项目支出980.96万元，占24.55%；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37.6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645.48 万元，降低 14.4%，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本年支出 3995.26 万元，减少 374.27 万元，降低 8.6%，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37.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5.48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本年支出 3995.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4.27 万元，降低 8.6%，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3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比年初预算减少 415.6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本年支出 399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比年初预算减少 258.0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0%，比年初预算减少 415.69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4%，比年初预算减少 258.05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了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995.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3819.85 万元，占 96%，主要用于人员、项目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 0 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 0 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75.42 万元，占 4%。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1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91.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支出。

公用经费 222.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9 万元，支出决算 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9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

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2.99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0.61 万元，降低 4.5%。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办公费、邮电费、会议费支出减少。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1.1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7.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3.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3.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3.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9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

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比上年增加 0 套, 主要是与去年持平 ,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比上年增加 0 套, 主要是与去年持平。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980.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我单位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较容易完成评价。13 个项目均已完成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物业服务费项目及案件审判、案件执行项目等 1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物业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6 万元，执行数为 13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



绩效目标，切实保障干警工作环境，未发现问题。

(2) 案件审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案件审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9 万元，执行数为 14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达到案件审判信息网上公开，司法公平正义，接受公众对法律的监督，未发现问题。

(3) 案件执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案件执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司法公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公正，未发现问题。

(4) 道路调解中心工作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道路调解中心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公民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未发现问题。

(5) 房屋租赁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房屋租赁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82.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6 万元，执行数为 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项目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司法公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公正，未发现问题。

（6）陪审员工作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陪审员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1.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推进司法民主、促进司法公正，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必然要求，未发现问题。

（7）网络使用光纤租赁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网络使用光纤租赁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6.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司法活动置于广大公众的监督制约之下，以此来督促司法机关依法办事，减少权力滥用，人情关系等带来的压力，司法公开，依法进行，杜绝贪污腐败，促进法官廉洁品质的养成未发现问题。

（8）一乡一庭工作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乡一庭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建立基层法庭以来，通过以案说法、法律咨询、送法下乡等方式，增强群众法律意识，未发现问题。

(9) 智能辅助软件运维管理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智能辅助软件运维管理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司法公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公正，未发现问题。

(10) 专用系统服务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专用系统服务绩效自评得分为 85.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司法公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公正，未发现问题。

(11) 廊财行（2021）2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廊财行（2021）2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6 万元，执行数为 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帮助提高装备保障水平，确保司法公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未发现问题。

(12) 廊财行（2021）2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基层

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廊财行（2021）2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5万元，执行数为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提高装备水平、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稳定发展，发挥服务保障职能，未发现问题。

（13）廊财行（2021）3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法院建设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廊财行（2021）3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法院建设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司法公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公正，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服务费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	136	135.88	10	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6	136	135.88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保安保洁人员服务项目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满足切实保障干警工作环境。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9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数量统计	=4 处	4 处	20	20	
		质量指标	办公楼卫生整洁率	≥98%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98%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成本内	≤136 万元	135.88 万元	10	10	细化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是年初工作的开始和重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服务保障能力	干净整洁	干净整洁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度提高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案件审判经费（运转保障）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	189	147.76	10	78%	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9	189	147.76	—	7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该项目的实施达到案件审判信息网上公开，司法公平正义，接受公众对法律的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78%，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监督, 我院实行运维管理模式的目的为建立与信息化发展相配套、相适应的整体构想, 通过持续、科学的管理, 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审判数量统计	≥6500 件	8801 件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94.94%	20	2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及时性比率	95%	94.94%	10	10	
	成本指标	案件审判所需成本	≤189 万元	147.76 万元	10	7.8	细化预算, 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是一年工作的开始和重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95.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案件执行经费 (运转保障)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B)	全年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36	10	91%	9.1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36	—	9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院在案件执行中保护公民的权利和义务不受侵犯, 确保司法公正, 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维护社会公平公正。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91%, 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执行数量统计	≥2500 件	3573 件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及时性比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案件执行所需成本	≤150 万元	136 万元	10	9.1	细化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是一年工作的开始和重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98.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调解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道路调解中心的设立，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公民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调解中心案件数	≥300 件	362 件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及时性比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案件所需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租赁费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3	263	38	10	14%	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3	263	38	—	1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人民群众寻求法律服务提供方便，为当事人提供涉及司法行政的法律服务业务保证准确、全面。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1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用房数量	≥1 处	1 处	20	20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情况及及时比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房屋租赁所需资金成本	263 万元	38 万元	10	1.4	细化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是年初工作的开始和重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2.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陪审员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1.52	10	58%	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1.52	—	5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人民陪审员制度是推进司法民主、促进司法公正，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必然要求。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5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陪审员数量	≥75 人	102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成本内	≤20 万元	11.52 万元	10	5.8	细化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是年初工作的开始和重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社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1.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使用光纤租赁费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6.99	10	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	17	16.99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将司法活动置于广大公众的监督制约之下，以此来督促司法机关依法办事，减少权力滥用，人情关系等带来的压力，司法公开，依法进行，杜绝贪污腐败，促进法官廉洁品质的养成。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9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及光纤使用	≥3 条	4 条	20	20	
		质量指标	使用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处置及时性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成本内	≤17 万元	16.99 万元	10	10	细化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是年初工作的开始和重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一乡一庭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建立基层法庭以来，通过以案说法、法律咨询、送法下乡等方式，增强群众法律意识。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乡一庭数量	=8 个	8 个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时效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社会大众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大众能力提升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智能辅助软件运维管理费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	29	2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	29	2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实行运维管理模式的目的为建立与信息化发展相配套、相适应的整体构想，通过持续、科学的管理，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系统数量	≥5 条	5 条	20	20	
		质量指标	达标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解决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9 万元	2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信息化发展	提高审判工作管理	效果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社会发展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系统服务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4.8	10	28%	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	17	4.8	—	2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实行专用系统服务，为进一步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增强群众法律意识，法院案件审判信息网上公开，达到司法公开，接受人民监督，有助于提升司法公信力。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2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用系统运行数量	≥3 条	4 条	20	20	
		质量指标	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7 万元	4.8 万元	10	2.8	细化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编制工作的开始和重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发展化	案件审判社会公开情况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开展顺利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85.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1)2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	216	2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6	216	2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帮助提高装备保障水平，确保司法公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公正。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11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采购数量统计	≥3套	3套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标准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16万元	21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1)2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8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	85	8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提高装备水平、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稳定发展，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装备数量	≥2 套	2 套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标准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性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85 万元	8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影响力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1）3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度法院建设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清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1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提高装备水平、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稳定发展，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执行达到年初预算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数量	≥1 处	2 处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标准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性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20 万元	1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影响力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6%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为优。

（四）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对 2022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1.1 分，评价等级为优。

#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永清县人民法院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对应的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万元)	其中:		执行数(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	法院运行经费	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更加提升法院形象。	物业服务费	有效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更加提升法院形象。更好促进单位正规化建设以及更好的服务社会广大群众。	136	136		135.88	135.88
	法院职责运行办案经费	实现审判、执行工作的持续安全稳定。	案件审判	认真履行审判职责，服务社会大局，保障合法权益，打击违法犯罪，全方位维护社会稳定，化解各类社会矛盾，为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189	189		147.76	147.76
			案件执行	我院在案件执行中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满足人民群众的心要求、心期待。从	150	150		136	136

				而达到服务对象满意度。				
	金额合计			475	475		419.64	419.6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自评得分		
单位管理（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88%	3	0.9		
		预算调整率	0	0.88	3	0		
		支出进度率	≥100%	90%	3	2.2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3	3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2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100%	3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10%	1	0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	3	3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2	2		
		绩效目标管理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2	2		
		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2	2		
		绩效评价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3	3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及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按要求构建	按要求构	2	2		
	重点工作管理	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情	按要求构建	按要求构	3	3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1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单位产出(40分)	时 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 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5
单位效果(20分)	经济效益	执行结案率	≥95%	93%	10	8
	社会效益	民事结案率	≥95%	94%		
	生态效益	裁判文书公开率	100%	100%		
	满意度	问卷调查	≥90%	98%	10	10
合 计			-	-	100	91.1
评价结论			2022年专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本次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绩效自评引发了对预算编制的进一步认识。细化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是一年工作的开始和重点。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我院以服务大局强保障、探索创新护民生、精良管理提质效、不忘初心，只争朝夕的紧迫感和舍我其谁的使命感，全力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预算调整率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对于本年度可能会发生的事项没有进行准确、详尽的预估。			
改进措施	1. 对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单位决算等的措施		1.单位预算编制上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 2.预算执行上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 3.单位决算落实机构改革要求，加强决算编报指导、层层加强决算审核，保障决算数据质量、按时报送决算草案，推动绩效管理向纵深开展。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1.制度上细化项目支出流程，做好细节问题尽量压缩进度。 2.人员上提前打通各项技术对接、单位之间多沟通。 3.资产配置上合理严谨编制预算，力保办案经费和不断提高的信息化技术。			
	3. 其他措施		1.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 2.提升审判质效，改进司法工作作风 3.高质高效完成年度各项工作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